关于招商资管睿泽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招商资管睿泽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份额026956、C类份额026957）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316号文予以注册，于2026年6月15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6年7月28日。

为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适度控制基金规模，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招商资管睿泽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份额发售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26年7月3日，即自2026年7月4日（含）起本基金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amc.cmschin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565）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3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6年7月3日（含）起终止与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的销售业务合作关系。本公司旗下基金在中证金牛已无保有份额，投资者将无法通过中证金牛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网址：www.dfham.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3日

关于新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以下简称“招赢通”）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招赢通为本公司以下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人可通过招赢通开展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招赢通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摩根中国生物医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	019573
2	摩根汇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23780
3	摩根汇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23781

有关上述基金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址：fi.cmbchina.com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公司网址：am.jpmorgan.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日

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0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华瑞泽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34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姜杰特、陆越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超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超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07-02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03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6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谭瑞清先生的通知，获悉谭瑞清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谭瑞清	否	17,820,000	10.97	0.75	否	否	2026年6月30日	2028年6月30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备注：上述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谭瑞清	否	6,700,000	4.12	0.28	2023年7月26日	2026年7月1日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谭瑞清	162,431,115	6.81	72,640,000	83,760,000	51.57	3.51	0	0	0	0
河南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61,000,072	2.56	14,700,000	14,700,000	24.10	0.62	0	0	0	0
汤阴县豫鑫木糖开发有限公司	12,159,007	0.51	0	0	0	0	0	-	0	0
合计	235,590,194	9.88	87,340,000	98,460,000	41.79	4.13	0	0	0	0

备注：河南银泰投资有限公司、汤阴县豫鑫木糖开发有限公司系谭瑞清先生控制的法人。

四、备查文件

相关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2026-031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职工代表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2日收到董事长黄黎明先生、职工代表董事马云先生的辞职报告。黄黎明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长、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马云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黄黎明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长、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2026年7月2日	2028年6月22日	工作调动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马云	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2026年7月2日	2028年6月22日	工作调动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黄黎明先生、马云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黄黎明先生、马云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完成补选工作。

黄黎明先生、马云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黄黎明先生、马云先生将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规定与继任董事做好交接工作。

黄黎明先生、马云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88216　证券简称：气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询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正在推进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市场迭代风险：公司的封装业务中传统封装占比较高，传统封装产品可能面临技术升级及市场迭代风险。如果未来公司的封装技术与工艺不能跟上竞争对手新技术、新工艺的持续升级换代，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不存在磋商重大合同、不存在为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推进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此之外，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截至目前，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公告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经营业绩风险：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878.86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538.40万元；2026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344.44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72.46万元，公司营收整体规模较小，2026年一季度仍然处于亏损状态。

2、市场迭代风险：公司的封装业务中传统封装占比较高，传统封装产品可能面临技术升级及市场迭代风险。如果未来公司的封装技术与工艺不能跟上竞争对手新技术、新工艺的持续升级换代，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玉屏路地理信息小镇C15幢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97,757,1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545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崔巍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6,556,586	99.8797	899,951	0.0902	300,600	0.0301

2、议案名称：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6,787,997	99.9029	629,140	0.0630	340,000	0.034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崔巍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30,683,429	93.2776	是
3.02	选举杜元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29,841,598	93.1932	是
3.03	选举陆春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30,152,955	93.2244	是
3.04	选举张荆京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29,978,917	93.2069	是
3.05	选举陆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29,485,009	93.1574	是
3.06	选举吴燕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29,521,612	93.1611	是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汪明朴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30,353,698	93.2445	是
4.02	选举郦仲贤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29,504,157	93.1594	是
4.03	选举赵彬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29,514,480	93.160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4,305,201	92.2574	899,951	5.8040	300,600	1.9386
2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14,536,612	93.7498	629,140	4.0575	340,000	2.1927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崔巍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88,244	13.4675	是
3.02	选举杜元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46,413	8.0384	是
3.03	选举陆春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57,770	10.0464	是
3.04	选举张荆京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83,732	8.9240	是
3.05	选举陆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89,824	5.7387	是
3.06	选举吴燕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26,427	5.9747	是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汪明朴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58,513	11.3410	是
4.02	选举郦仲贤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8,972	5.8622	是
4.03	选举赵彬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19,295	5.9287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2为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已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柏锡、储晨韵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同意选举崔巍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作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具体组成人员如下：

提名委员会：赵彬先生（召集人）、崔巍先生和汪明朴先生

战略委员会：崔巍先生（召集人）、杜元钊先生、陆春良先生、陆黎明先生和汪明朴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赵彬先生（召集人）、陆春良先生和郦仲贤先生

审计委员会：郦仲贤先生（召集人）、吴燕女士和汪明朴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郦仲贤先生自2022年12月30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郦仲贤先生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8年12月29日止。除郦仲贤先生外，其他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海江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钧皓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陆黎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一）聘任杨钧皓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聘任杨钧皓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聘任李学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聘任李学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姬会爽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聘任公司运营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俊国先生为公司运营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景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崔巍先生、杜元钊先生、陆春良先生、张荆京先生、陆黎明先生、吴燕女士、汪明朴先生、郦仲贤先生、赵彬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李海江：男，1971年生，本科，高级会计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历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经理、财务部总经理，珠海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杭州晟元数据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浙江百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浙江伊科拜克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拜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瀚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瀚擎影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瀚叶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驰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西藏瀚正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亨翔（海南）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青岛瀚叶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河北圣雪大成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德清壬思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亨通（内蒙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伊科拜克兽药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澳龙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李海江先生通过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股份450万股；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海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杨钧皓：男，1991年出生，硕士。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现任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杨钧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杨钧皓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学帅：男，1984年生，高级工程师，硕士。历任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技术员、工程师、主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李学帅先生通过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股份30万股；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学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姬会爽：男，1982年生，高级工程师，博士。历任金川集团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工艺员、项目管理员、车间工艺质量主任、生产经理，江苏亨通精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江苏尚吉亨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制造研发中心总经理，江苏宇钛新材料有限公司制造研发中心总经理，江苏亨通铜铝箔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等职务；现任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江苏亨通铜铝箔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院长，得奥奈特（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宇钛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姬会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姬会爽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俊国：男，1977年生，医药工程师，本科。历任广德县横山高级职业中学教师，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员，浙江拜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科长、生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厂长、厂长等职务；现任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亨通（内蒙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等职务。

李俊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俊国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景霞：女，1980年生，本科。历任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景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景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查意见

根据《公司法》《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经审阅李海江先生、杨钧皓先生、陆黎明先生、李学帅先生、姬会爽先生、李俊国先生的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发现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我们认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任职资格符合公司岗位要求。

提名委员会同意公司聘任李海江先生为公司总裁，杨钧皓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陆黎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杨钧皓先生、李学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姬会爽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李俊国先生为公司运营总监，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88323　证券简称：瑞华泰　公告编号：2026-058
转债代码：118018　转债简称：瑞科转债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瑞科转债”赎回暨摘牌的最后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7月3日
- 赎回价格：101.3233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7月6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
- 自2026年7月1日起，“瑞科转债”停止交易。
- 最后转股日：2026年7月3日
- 截至2026年7月2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7月3日（“瑞科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瑞科转债”将自2026年7月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瑞科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按照21.00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瑞科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2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瑞科转债”转股价格21.00元/股的130%（即27.30元/股），根据《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科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瑞科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瑞科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瑞科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2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1.00元/股的130%（即27.30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7月3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3233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5年8月18日至2026年8月17日，票面利率为1.50%。

计息天数：自2025年8月18日至2026年7月6日（算头不算